

愛的使徒—約翰

我們很忽略提到，西庇太是一位好父親—他是聖經中唯一的父親，肯把他的一雙兒子，全奉獻為主使用。我們不知他的漁業，日後如何維持(可一:20)。如此無私的奉獻，在教會歷史，至今也少有。

在耶穌第一批呼召的門徒序列，還有一雙兄弟，是西門彼得和安得烈。當然，彼得是使徒的老大哥，是最常被提起的人，是使徒的代言人；安得烈卻很靜默，但我們不會忽略，他在耶穌身邊，好像社交秘書。惟獨西庇太的兩個兒子，總是時常同時被提起，顯然與主很親近。

一天，有個母親，一手拉着一個兒子，來耶穌面前下拜，求祂一件事說：“願你叫我這兩個兒子，在你國裏，一個坐在你右邊，一個坐在你左邊。”(太二〇:20-24)

且不說，這兩個孩子，可不是三歲五歲；來說這話的夫人，若不太冒昧，總得掂一掂自己的分量，是否會有些唐突？即使直腸直言的拿但業(即巴多羅買)，也不敢講這樣越分的話。推想這對話的設境，很像是在筵席上—這也比較適合西庇太家的條件；西庇太仍然經營漁業，有船，有雇工(可一:20)；在耶路撒冷有房屋(約一九:27)；“那門徒”(約翰)又同大祭司家族相熟(一八:15,16)。這些條件加在一起，這雙兄弟又早成為耶穌的核心跟從者，似乎構成母子這樣要求的因素。

初跟從耶穌的時候，這雙兄弟，脾氣很暴躁。主耶穌幽默的稱他們為“雷子”，相當於“霹靂火”。

耶穌往耶路撒冷去的路上，打發人在前頭預備，經過撒瑪利亞人的一個村莊。因歷代文化上的糾結，不意外遭到他們的拒絕接待。雅各，約翰看見了，因對主耶穌的愛火，變成向反對者的怒火，絕容不得別人冒犯他們所愛的主，就說：“主啊！你要我們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，燒滅他們，像以利亞所作的嗎？”(路九:52-56)他們不能體會主愛人的性命，但這份愛真實不過；只是粗魯的可怕。

約翰是門徒中最年幼的，更深得耶穌的鍾愛。在最後晚餐的席次安排，欹臥在矮桌旁，左手托頭，右手取食。約翰福音記“耶穌所愛的”那個門徒(約一三:23-25)，受對面的彼得示意，因此能“就勢靠着耶穌的胸膛”，詢問是誰要賣主。而在主的另一邊相鄰尊位上的猶大，正可應驗“同我吃飯的人，用腳[跟]踢我。”(約一三:18)

耶穌最後說：

“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——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。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”
(約一三:34, 35)

約翰記得：像耶穌“怎樣愛我們”一樣的彼此相愛。

使徒約翰把那位“所聽見，所看見，親眼看過，親手摸過”的“生命之道”，就是“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”，傳遞給教會(約壹一:1, 2)。不僅是一章信息，是“一位”生命之道。有主那樣的生命，才可以像主那樣彼此相愛。

“神就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。”因此，必須先像主那樣的與父相交，在光中有“團契”，才可以彼此在光中有團契，這是愛的團契。

年老的使徒約翰，牧養以弗所教會，有一個可愛的青年人，他特地交託那裏的一位長老，要他留心看顧這有希望的羊。約翰被放逐，數年後回來，找到那長老：“我交託的寶貝，現在還給我。”

回答：“那隻小羊現在變成了狼，作了強盜頭兒！”

老約翰說：“我不是要你照顧好他嗎？”老人家立即起身到深山綠林去，正有一幫強人走來。騎馬的首領認出是約翰，從馬上下來，徒步從密林逃往山深處。

年過九十的老約翰，在後面踉蹌追趕，喊叫說：“孩子啊！回來吧！為甚麼怕一個老人呢？他不能害你，他愛你。孩子，回來吧！”

那青年人停止逃跑，他終於回來了。在老約翰面前跪下，痛哭流淚，悔改歸正，強盜成為傳道。

約翰活到將百歲，行動不便，被用椅子抬上講壇。老人重複說：“小子們哪！要彼此相愛！彼此相愛！”

約翰是所有使徒中，唯一自然死亡的人。他離世後，身體被埋在以弗所。有個美麗的傳說，約翰沒有死，他的心還在跳動——愛的搏動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